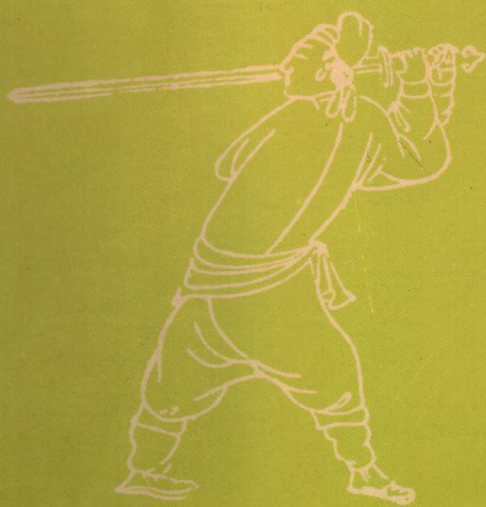


说
剑
丛
稿

马明达 著

增订本



说
剑
丛
稿

马明达 著

增订本



中华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说剑丛稿/马明达著. —增订本. —北京:中华书局,
2007. 12

ISBN 978 - 7 - 101 - 05915 - 1

I. 说… II. 马… III. 武术 - 中国 - 文集 IV. G852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61738 号

-
- 书 名** 说剑丛稿(增订本)
著 者 马明达
责任编辑 李解民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 印 刷**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07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2007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 规 格** 开本/700 × 1000 毫米 1/16
印张 24½ 插页 2 字数 380 千字
- 印 数** 1 - 5000 册
- 国际书号** ISBN 978 - 7 - 101 - 05915 - 1
- 定 价** 38.00 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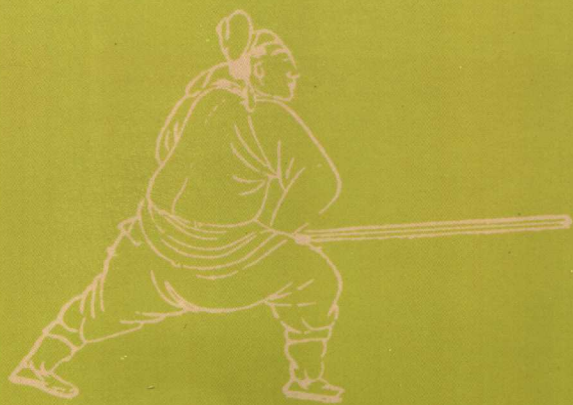


马明达 回族，河北沧州人，1943年生。1967年毕业于西北师大历史系，现为广州暨南大学历史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出身武术名门，曾长期从事武术专业工作，是当代马氏“通备武学”的主要阐扬者。又从事中国古代史、回族史、古代文献的研究，对古代兵器、武艺和当代民族体育问题亦用力甚勤，多有建树。主要著述有《中国武术大辞典》、《广河县志》、《潮汕金石文征》、《说剑丛稿》、《武学探真》等；古籍整理方面有《敦煌遗书线描画选》、戚继光《纪效新书》、《中国回回历法辑丛》、《香山明清档案辑录》。历年发表中国古代史、武术史、美术史等方面的论文百余篇。

封面题签 王贵忱

责任编辑 李解民

封面设计 田越铎



网络销售合作伙伴

博库书城 www.bookuu.com

当当网 www.dangdang.com

卓越网 www.amazon.cn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

增订序言

拙作《说剑丛稿》于2000年由兰州大学出版社出版,至今已有八年之久了。八年来我曾收到不少热心读者的来信,有的坦诚提出交流意见,有的为我补正了一些脱误的字,也有人指出个别数据上的疏失。读者的来信不但使我获得具体的鼓励和教益,更重要的是增加了我对构建“中国武学”的信心,也对推动这门学问的不断发展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在此,我向所有曾经不吝赐教的读者表示感谢,因为忙,未能一一奉答,尚祈谅之。

承蒙中华书局关注,计划重刊拙作以应读者之需。借此机会,我对全书进行了一番清理,大致做了四件事。第一,对书内的引文和注释进行了尽可能的复核,纠正了若干误失,提高了注释的规范度。第二,对原书中的一些文章进行了必要的修补,具体说,卷一《“虎贲之士说剑”解》一文的内容略有增加,进一步申述了我对“说剑”二字的理解;卷二《清代的武举制度》一文,参照学界的研究成果而有所修改;卷四的《米昔刀小考》增补了较多的新内容,故将题目改为《米昔刀考》。其他文章中局部的细小的修订所在多有,恕不逐一说明。第三,对原书卷秩的编列稍有调整,将原在第二卷的《手搏初探》一文提到第一卷。另外增加了三篇文章,使全书所收文章由原来的32篇增至35篇,即卷四增加了《漫话罗汉拳》一文,卷五增加了《吴殳的五种武学著作》和《试论中国武术史研究中的几个问题》两文。《试论中国武术史研究中的几个问题》是我上世纪80年代初的作品,曾在甘肃体委非公开的《武术研究》上发表过,现收入《丛稿》,以见我个人的治学历程。第四,增加了插图数量,其中有些图是比较稀见的。

王贵忱先生为拙著题赠了书签,中华书局李解民先生为《丛稿》的再版提供了热诚帮助,对二位师友的深情高谊,专此致谢。

马明达

2007年7月于说剑书屋

初 版 前 言

《说剑丛稿》是我个人的一部专题论文集,共收论文三十二篇。论文中有些是过去发表过的,有些则一直弃置篋中,没有机会整理发表。凡发表过的,这次结集时,我都做了较大的修改和补充,其中多数实际上是重写了一遍,有的字数翻了一番还不止。集子以“说剑”定名,取义于《礼记·乐记》和《庄子·说剑》,因此我将《“虎贲之士说剑”解》一篇摆在全书的“压卷”位置上。区区用心,读者自能一目了然。

《丛稿》所收论文的内容,集中在对古代兵器、武艺及相关问题的研究上,同时也稍稍涉及到某些当代武术问题。这是合乎逻辑的延伸。因为当代武术是古代武艺体育化了的遗存和衍变,二者有着天然的联系,而且民间某些武术品种,自身就有很高的史料价值,具有丰富的历史文化含载。

以论文集的内容看,我所从事的研究领域的学科界线不大清楚,如果有人问我,你的研究应归到哪个学科?是历史学,还是体育学?我确实回答不了,斟酌再三,勉强说可以归之历史学科的专门史范畴吧。但有一点似乎可以肯定,我的研究领域具有鲜明的边缘属性,它需要涉及多种学科,涉及到史,涉及到文,涉及到宗教、民俗和体育,等等。总之,研究点通常是在多学科之交插面上,在某些学科的外延部位,而那里往往是不大有人涉足的学术“空旷区”。大的交插自然首先是文、武的交插,这应该说是最关键最本质的交插,因为不懂武艺,自己不能从事于此,或从事于此而不得正传,得正传又不能精研勤思,仅限于从文献到文献,终究只是“纸上谈兵”;有的说对了,说错的恐怕也会不少。局限到“史”来说,它涉及到与古代军事、战争有关的许多方面,还不可避免地要同民族关系、中外关系以及地域关系相穿插,相纠缠,而且通常都要做从上到下纵贯的考证和论述;断代研究是必要的,但不多,不是重点所在。我以为,这正是我所从事的这门学问的学术特点之所

在。这个特点本身多少反映了它的难度,也注定了它是一个落寞清冷的境域,这正如我本人的心境一样。兵器史上称火药武器以前刀剑枪棒之类为“冷兵器”,今天研究它的历史,特别是其实用技艺的发展变化,自然也就是“冷学问”了。

以传统的考证之学治中国武术史的开创者,是已故的唐豪先生和郭绍虞先生。

早在30年代,唐豪先生就发表了以《少林武当考》、《中国武艺图籍考》为代表的一系列极具影响的专著和论文,不仅开辟了武术史这门学科,而且给当时相当混浊的武术界注入了一股清流。一时,“武学”勃兴,风气一变,许多学者,包括顾颉刚先生、胡朴安先生,也都不禁涉足其间,大谈起吴越宝剑、荆楚奇材来了。比唐豪先生还要早些,文学史家郭绍虞(希汾)先生也曾异军突起,出版了他写的《中国体育史》。这是我国第一部体育史,其内容的相当一部分是对古代武艺的研究。这本体育史在民国年间曾经再版了十几次,一直到70年代末,才有了新的体育史来取代它。唐、郭两位先生都不是搞体育史专业的,相比起来,唐先生虽然是法律专家,但更接近体育史专业一些,做得也更多些;郭先生则纯属“票友”,是兴之所致,偶一为之——这是郭先生生前亲口对我讲的。正是这两位前辈学者开创了这门学问,使得我国传统的“武学”终于被接续下来,并且一开始就被接纳到“国学”大旗下,而且走上与世界体育学和体育文化学相接轨的路子,于是也就规定了它类属上的模糊性。

唐豪的研究工作一直持续到60年代初。随着他的病故,这门学问顿时冷落下来,不要说后继乏人,就连唐先生主动捐献给国家体委的一批遗稿,其中包括他的呕心沥血之作《峨眉拳考》,全都在“文革”劫难中不知去向了。他解放前的著作,那些充满睿智和胆识的精彩论文,如今有的散落在全国各地的图书馆里,尘封架上,无人问津;有的已经绝迹,无处寻觅。至今,没有哪个单位,包括武术主管部门,愿意为搜集整理唐先生的遗著拿点钱、出点力。

改革开放以来,这个研究领域逐渐显露出一些生机,前景令人鼓舞。多种相邻学科的科研成果,譬如考古学和军事史关于古兵器研究的不断推进,使学科交插碰撞的机率大大增加,学术视野和研究范围不断拓宽。同

时,国际学术交日益频繁,信息量骤然加大,域外很多科研成果,包括许多罕见资料被引进来。当然,还有当代体育社会学和体育文化的迅速发展,也产生了巨大的推助效应。总之,这十多年来,这方面的研究正在日益活跃起来,出现了不少重要成果,更重要的是涌现出了一批新生力量,其中不少是跨学科人才,在方法论上也越来越显现出多学科整合研究的特点。多方面的迹象预示着这门冷学问将会逐步变热,总体水平将会有有一个大的提高。

我的主要精力一直放在读史和治史上,但武术却是我无可选择的、与生俱来的爱好。几十年了,不但摆脱不了,而且越老爱之越深。慢慢地竟有了一种责任感,特别面对当代武术的衰变和不正之风,常觉骨鲠在喉,不吐不快。于是,读史之余,我便搜集有关的资料,积累多了,便写成文字。当然,读史给我的武学研究提供了很大的便利,很多史料得之于无意之中,是无心插柳之类,如果专门去找,真不知要花费多少精力。实际上自70年代末以来,我就不断地把史学科研同古代武艺、兵器等问题的研究往一块靠,譬如,当年甘肃省博物馆邀我参加汉简整理工作,我便主动承担了《相剑刀》册的考释;我喜欢《水浒传》,对它的成书问题也有所思考,这便引出了对“朴刀和朴刀局段”的研究和《水浒传》兵器、武艺的专题研究;调来暨大以后,搞中外关系史,也把一部分注意力放到中外兵器、武艺的交流上,陆续有了收在本集中的四篇文章和其他一些作品。这样,断断续续,居然也积累了一批成果,形成了若干颇有信心的观点。

当然,总的来说,我的学术根柢有限得很,又有旁骛甚多、精力总难集中等积习,这是学界的老朋友们都知道的,所以说是“一批成果”,其实真正有分量的东西并不多。这本集子编完后,我已着手编定《说剑续稿》,希望也能早一点面世,以接受读者的评正。还希望再有一本《三稿》。清儒焦循(里堂)有《易学三书》,是我最喜诵读的乾嘉易学名著。我平生最是敬服焦氏恬淡超脱、博学强记的学品,向往他“雕菰楼易学三书”的学术架构和局面,看看自己有没有本事也弄出个“三稿”来。司马慕蔺,人之常情,想读者不以为自不量力也。

在文、武两门学问上,先君子马凤图既是我的启蒙师,又是我一生景行仰止的导师,我的任何一点心得,一点推进,都是以先父的教诲为起点的,都

从他的道德文章中获得力量和感悟。敬以此稿作为纪念他诞辰 112 周年的一份礼品。

《说剑丛稿》得以顺利出版,与兰州大学出版社的积极支持分不开,与张克非、王叔凯、马建春、刘有明诸君的热心帮助分不开,专此表示我的谢诚。

马明达

2000 年 2 月于广州暨南花园

目 录

卷一

- “虎贲之士说剑”解 (1)
- 以剑遥击 (11)
- 短剑与长剑 (20)
- 居延汉简《相剑刀》册初探 (27)
- “手搏”初探 (45)

卷二

- 五台山的僧兵和武艺 (65)
- 武术史上的宋太祖 (73)
- 抗倭英雄瓦氏夫人 (78)
- 明末武术家石敬岩考述 (84)
- 颜李学派与武术 (104)
- 清代的武举制度 (110)
- 燕山常巴巴轶事辑述 (120)

卷三

- 说“两刃矛” (143)
- 尉迟敬德与“鞭枪”武艺 (148)
- 朴刀与“朴刀局段”考 (155)
- 从连枷棍到二节棍 (172)
- “铁枪”源流 (180)
- 沙家拳考 (187)

卷四

- 历史上中、日、朝剑刀武艺交流考 (192)
- 七圣刀与袄教 (233)
- “米昔刀”考 (239)
- 明代“刀法得之佛郎机”考 (246)
- 漫话“罗汉拳” (255)

卷五

- 《中国武术大辞典》前言 (260)
- 点校本戚继光《纪效新书》序 (267)
- 戚继光《拳经》探论 (274)
- 吴殳的五种武学著作 (293)
- 试论中国武术史研究中的几个问题 (305)
- 略论武术古籍和武术文献学的建立 (318)

卷六

- 冯玉祥与中国武术 (325)
- 一代文通武备的武术家 (339)
- 马凤图与陆合大枪 (351)
- 为“直拳”正名 (359)
- 应该重新审视“国术” (365)
- 令武术蒙羞的段位制《理论教程》 (376)

卷一

“虎贲之士说剑”解

“说剑”一词来源甚古，有着耐人寻味的文化含蕴。

据我所知，“说剑”一词在先秦典籍中最早是出现在《礼记》卷37《乐记第十九》。以后《庄子》外篇有《说剑篇》，是一篇以击剑为题材的著名寓言，为大家所熟悉。下面，我试就“说剑”一词出现的历史背景和文化蕴涵，做些显微阐幽的工作。先将《乐记》中关于“说剑”的一段文字录在下面：



唐三彩虎贲俑线描

(陕西省历史博物馆藏)

武王克殷反商……马散之华山之阳而弗复乘，牛散之桃林之野而弗复服车，甲衅而藏之府库而弗复用。倒载干戈，包之以虎皮；将帅之士，使为诸侯，名之曰建橐。然后天下知武王之不复用兵也。散军而郊射，左射狸首，右射驺虞，而贯革之射息也。裨冕搢笏，而虎贲之士说剑也。^①

根据东汉郑玄《注》和唐孔颖达《疏》，这段文字是讲武王“克商之后，修文教也”。周武王在灭商以后，立即分封诸侯，裁减军队，马牧于华山之阳，牛散之桃林之野，甲冑干戈包扎入库，向天下人表明“修文教”的决心。更重要的是，武王对军队的职能和训练模式做了重要调整，一是改以提高杀伤力为主的“贯革之射”为“郊射”，也就是改“军射”为“礼射”，此后射箭活动的中心由军旅移到东郊与西郊的学校里，这些学校都设有专

门的射宫,于是“射”成了一项教学课程,一个重要的礼仪训练项目。第二,一批经过特殊训练而能征惯战的优秀战士——虎贲之士,从此身着礼服,担当起传播剑技的工作,因为剑技和射艺一样,同样需要保存,需要有人传承。武王所做的这一切,都是为了让天下知道“武王之不复用兵也”。战争结束了,国家从此走向文治。

关于最后一句:“裨冕搢笏,而虎贲之士说剑也。”唐孔颖达《疏》谓:

裨冕,入庙之服也;搢笏,插笏也。虎贲,言奔走有力,如虎之在军。

说剑者,既并习文,故皆说剑也。

从字面理解,孔颖达是说,原先的“虎贲”都脱去甲冑,穿上参加庙祀活动的礼服,拿上记事的手板(笏),象征着学习文化。但对“说剑”二字,自东汉末郑玄为《礼记》作注以来,大多数注家都沿袭郑注,读“说剑”为“脱剑”,以“说”为“脱”的借用字,“说剑”就是“解去其佩剑也”。我以为这个说法有商榷的余地,郑注未必得当。

《乐记》的成书年代学界一直有争议,但多数学者以为它是先秦文献,这没有太大问题。上世纪90年代初出土的郭店楚简中有《礼记》的残存文字,包括少量《乐记》佚文。有学者便以郭沫若、李学勤诸先生的观点为主要依据,进一步确认《乐记》出自先秦儒家学者公孙尼子之手的说法,它的成书时间约在战国初期。^②而我注意到,《乐记》中关于“武王克殷反商”的那段文字,曾经被《吕氏春秋·慎大》所采用,只是略有不同。《慎大》讲周武王克殷后,“税马于华山,税牛于桃林,马弗复乘,牛弗复服,衅鼓旗甲兵,藏之府库”。以下删去“虎贲之士说剑”一句。汉高诱注:“税,释也。”^③《吕氏春秋·慎大》以后,司马迁《史记·乐书二》也近于完整地录用了《乐记》这段文字,不同处是司马迁将“说剑”写作“税剑”。^④《史记》的古今注家对“税剑”二字没有作出诠释,一般认为,古时“税”与“脱”通用,对照郑玄《注》,“税剑”也是“脱剑”,此可参见清阮元《经籍纂诂》卷67“税”字。^⑤如果依照《吕氏·慎大》高诱注,“税剑”就是“释剑”,含义与“脱剑”也大致相同,但“释”是个多义字,不排除司马迁借“税”为“释”是另有所指。

我以为“说剑”的本义并非“脱剑”那样简单。战功赫赫的“虎贲之士”不应该是脱下戎装和佩剑,换上一身庙祀的礼服,拿起一块笏版,就算完成了身份的转换。我想事情不该如此简单,此处的“说剑”一定有着比“脱剑”

更为深刻的蕴义。我的理由是：

首先，《乐记》先讲“散军而郊射”，如前所论，就是改军旅的“贯革之射”为学校的礼射，前者是以穿坚透韧为标准的军中射技，后者则是“射不主皮”、“射以观德”的礼仪之射，属于古典教育中的体育成分。这是武王和周公对“射”的体制性的改革，从此射成为宗周礼乐文明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这是周礼中“射礼”系统的创始，也是周代学校教育中“六艺”的第三项内容。剑是具有更高技术含蕴和文化承载的兵器，虎贲则是高水平的剑技群体，不可能只须“解去其佩剑”就完成了身份和剑技的转换，这同军射与礼射的转换太不协调，武王和周公不可能如此重射而轻剑。既然射进了学校，有专门的射师司教职，剑技也同样应该有专业的研习与传承者，先秦所谓“剑士”、“私剑”之流，往往就是职业剑技家及其后裔。《礼记·少仪第十七》，杂记各种生活中的常礼，即孔颖达所谓“杂明细小威仪”者。研究者认为此篇也成书于战国之初，与《乐记》大略同时。^⑥《少仪》所载礼仪中，先讲到“侍射则约矢”，即射时必须是二人为“耦（偶）”，二人要有上下尊卑之分，一个主射，一个侍射，二人遵照一定的程式和顺序取矢进矢，此谓之“约矢”，这一程式我们从日本弓道中还可以领略一二。接着讲御车时佩剑的规矩。一般佩剑在左，以利于右手抽取，但御车时，君座在左，侍者佩剑在左就会妨碍到君，故一定要佩剑在右。如此等等，表明同射仪一样，剑也有剑仪，从制作到佩服都有一套严整的礼仪。这更证明射与剑是并列的学问，都有一套操作规范。只是因为各自的发展历程不同，作为“远兵”的弓箭和射艺，在冷兵器时代始终保持着高高在上、久盛不衰的地位，加上射的竞技活动和礼仪规模相对容易实行，于是射礼也就长盛不衰，并且从中衍生出现诸如投壶、弹丸等多种多样的游艺形式，形成中国古代体大精深的“射学”。剑则不然，它的盛衰周期并不太长，又有过重大的文化衰变，所以剑的礼仪系统和竞技形式便慢慢地消失在历史的长河中了。

其次，《说文》：“说，释也。”段注：“释者，开解之意。”《广雅·释诂二》：“说，论也。”《礼记·少仪第十七》：“工依于法，游于说。”孔颖达《疏》：“游于说者，谓论说规矩法式之辞，言游息于规矩法式之文书。”据之，《乐记》所谓“说剑”的本义应该是“释剑”或“论剑”，也可以引申为“论说（剑的）规矩法式之辞”。以“说剑”为“脱剑”，是并不清楚“谈兵论剑”之学的东汉儒士们

的臆解,这恐怕也与东汉末年剑已失去往古的神采,在短兵器中的地位已经被环首大刀所取代的历史大背景有关系。皓首穷经的经学大师们生当剑的末世,未必真正了解“剑道”的底蕴,于是对剑技和虎贲身份的转换做了简单的解说。司马迁有所不同,他生活在剑的鼎盛时代,司马氏的上世有以传授剑论成名于赵国者,他本人也深明剑理,对剑有着十分深刻的认识和感情。基于此,我以为他所谓“税(释)剑”不一定是“脱剑”,我更倾向于理解为“论剑”。

第三,《庄子》外篇《说剑篇》的“说剑”一词,很有可能源自《乐记》,是《乐记》“说剑”一词本义的引申和放大,这正是寓言家的机巧之处,也说明“说剑”一词并非突兀其来。《说剑篇》是战国后期或更晚的作品,是《庄子》研究者近于一致的认识,这篇寓言证明了战国时期赵国崇尚击剑的史实,也隐约显露出东周后期的剑士与西周虎贲之士之间绵延相接的渊源关系。

必须得承认,这里牵涉的问题相当复杂,我们在没有得到确凿的证据以前,还得做进一步的分析和论证。首先需要应对的问题是西周初期到底有没有剑?如果没有剑,虎贲之士的“脱剑”或“说剑”都成了想象之谈。

如果从文献记载看,西周初期是有剑的。《逸周书·克殷解》里的一段大家熟悉的文字,说西周大军攻入朝歌后,武王“先入,适王所。乃克射之,三发而后下车,而击之以轻吕,斩之以黄钺,折县(悬)诸太白”。^⑦武王亲自用“轻吕”、“黄钺”对纣的尸体施行击斩,应该是一种古老的复仇习俗。这段记载同样被《史记·周本纪》所采用。但司马迁改“轻吕”为“轻剑”。他在后文中干脆直接写成“击以剑”;又接着写道:“散宜生、太颠、闳夭皆执剑以卫武王。”^⑧这表明司马迁不仅认为“轻吕”就是剑,而且他确信西周初期有剑。唐张守节《史记正义》注意到太史公的这一字之改,指出:“轻吕,剑名也。”

“轻吕”一词引起中外学者的注意,学者们敏感到它与《汉书·匈奴传》里匈奴宝刀“径路”的关系,认为二者其实是一音之转,都是“剑”的对音,由此提出了剑由西域传来的观点。顾颉刚先生在《史林杂识》中曾经介绍过两位已故著名学者的观点,一位是张政烺先生,张先生说过:“剑非吴越人所发明,大约从塞外传来。”第二位是李平心先生,李先生曾对顾先生讲:“轻吕、径路并即 Kilidji 之对音,剑实来自西域。”持相同观点的中外学者还大有人在。^⑨

近年来,剑和剑的起源问题是学界的热门话题,出现了不少新论著新见解,而越来越多的考古资料也对研究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支持。总的来看,大家的意见似乎越来越接近。第一,根据考古发现,基本可以确认西周初期有剑,但那是一种长度仅十几厘米或二十几厘米的又可称为“匕首”的短剑,同春秋后期兴起于吴越的剑明显不同。第二,对剑的来源有两种意见,一种意见仍强调这种短剑的出现同北方游牧民族有关,认为“中原佩剑之风显然受西北游牧人的影响”。^⑩另一种意见近于折衷,认为剑在石器时代就已见端倪,商代已有铜制短剑,西周短剑是其延续,但同时也注意到了北方“胡剑”的影响。^⑪

我同意西周初期已经有剑。在其来源上,倾向于剑并非周人所固有,而是受了北方和西北游牧民族影响的观点。在各家论证以外,我还注意到,辑本《世本·作篇》中,对许多器物的创始都有个说法,以兵器言,有“挥作弓”、“夷牟作矢”、“蚩尤作五兵”等等,唯独没有讲剑的创始者是谁。先秦诸子中这类载述也时有所见,同样也都没有提到过剑的创始者。这反映了先秦学者在剑的来源问题上取审慎态度。只有银雀山汉简《孙臆兵法·势备》中有“黄帝作剑,以阵法之”之说,这是先秦典籍中唯一的一例。^⑫但从《孙臆兵法》所讲的剑的形制特征来看,这是剑已成为军中常用兵器的战国时代的说法,是晚出的说法。此外,“径路”不但是匈奴刀剑名,而且匈奴还有“径路神”。《史记·匈奴传》张守节注引唐李泰《括地志》云:

径路神祠在雍州,云阳县西北九十里甘泉山下,本匈奴祭天处,秦夺其地,后徙休屠右地。^⑬

这表明匈奴对“径路”的崇拜。这条材料在地点上,可与《汉书·匈奴传》里匈奴呼韩邪单于与汉使韩昌、张猛“俱登匈奴诺水东山,刑白马,单于以径路刀、金留犁挠酒”的记述相印证。^⑭甘泉山下原本是休屠匈奴祭天的地方,径路神祠则应该是内附后的南匈奴呼韩邪单于所建。匈奴的“径路神”祭祀是一个重要的文化现象,“径路”到底做何解释,它与后来汉地的剑崇拜有无关系?都还值得深入思索。

西周短剑与春秋后期勃然兴起的吴越青铜剑并不一定有直接承袭关系,也就是说,不但器物自身各有渊源,而且使用技术上也各成畛域,不可以混为一谈。李学勤先生曾经指出,它们应属于不同的区域文化范畴,有着各